

证券代码：301029 证券简称：怡合达 公告编号：2026-049

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6,000万元且不超过1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交易日（即2026年9月18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1	金立国	124,723,320	19.62%
2	张红	80,069,494	12.59%
3	伟盈新能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59,152,776	9.30%
4	广东恒阔投资有限公司	17,895,000	2.81%
5	苏州钟鼎五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07,270	2.60%
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14,119,430	2.22%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067,557	2.06%
8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240,145	1.93%
9	东莞红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33,953	1.86%
10	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90,000	1.07%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无限售 条件股本 比例
1	伟盈新能源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59,152,776	13.06%
2	金立国	31,180,831	6.89%
3	广东恒阔投资有限公司	17,895,000	3.95%
4	苏州钟鼎五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07,270	3.65%
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14,119,430	3.12%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067,557	2.89%
7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240,145	2.70%
8	东莞红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33,953	2.61%
9	华泰优逸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90,000	1.50%
10	珠海澜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73,800	1.47%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1 日